**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**

**自评报告**

（**2024**年度）

部门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自治区文博院

填报时间：2025年03月20日

**一、基本概况**

**（一）部门单位基本情况:**

1. 主要职能

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物博物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，承担文物博物事业发展研究及实施。承担全区文物的考古研究，保护维修、展示利用、文创研发和博物馆建设等工作。承担“文化润疆”战略相关课题研究及组织实施工作。承担文物保护利用技术、保护材料、文物资源规划、馆藏文物修复技术的研究和学术交流等工作。承担龟兹文化研究，龟兹石窟的保护、管理、展示利用和相关学术交流活动。完成自治区党委、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  
 2、人员构成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博院本级为涉改单位，原直属 4家预算单位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）的管理权限于 2024年9月划转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。文博院机关内设8个科室，包括：办公室、交流推广部、信息技术部、龟兹学术部、博物馆与革命文物部、文物安全部、规划财务部和组织人事部（机关党委）。 2024年年末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博院实有在职人员为268人，行政在职0，事业人员268人；实有离休人员1人，实有退休人员154人。

****(二)**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:**

2024年，自治区文博院为全力保障自治区文博院各项工作履职到位，对财政下达的项目资金预算进行合理分配，精打细算，讲求实效，科学设定绩效目标，结合任务分解项目资金预算，确保项目落实到位。在预算执行中，坚持勤俭节约原则，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，加强和规范预算资金的管理，结合全年工作计划和部门职能，进一步细化预算的执行，按照项目实施计划，分解项目月度执行进度，严格开支标准和内容。 当前“博物馆热”已成为全疆级现象、国内外盛赞新疆的一大亮点。自治区博物馆成为国内外游客赴疆必“打卡”景区之一，今年先后接待省部级以上领导51批次，接待柬埔寨国王西哈莫尼等外宾150余批次，日接待最高突破1.6万人次，创历史新高。“国博厅”“故宫厅”再迎新作，推出《镜里千秋—中国古代铜镜文化展》和《瑞彩熠熠—故宫博物院藏宫廷珐琅器精品展》，深受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和喜爱。考古事业发展取得新进展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全面启动，截至目前已调查不可移动文物7219处。“考古中国”重大项目加速推进，新疆考古标本库房封顶竣工，成为新疆新的文化地标。龟兹学研究及社会影响力日益增强。克孜尔石窟景区接待人次较往年大幅增加，吸引了俞敏洪、蒙曼等国内知名人士争相打卡。龟兹学国际学术研讨会将于近日在库车市和克孜尔石窟研究所举办，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积极报名参与，共话龟兹学。

****(三)**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:**

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博院部门总收入39,797.88万元，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,228.6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,761.10万元，事业收入5,492.95万元，单位其他资金收入361.88万元，年初结转结余4,953.31万元。（其中：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15,047.88万元，年中追加19,796.69万元）

**二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**

2024年总支出35,074.41万元，执行率88.13%，其中：

1.基本支出6,893.23万元，占总支出的19.65％，主要用于本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。基本支出包含工资福利支出、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主要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。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。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主要用于离休费、退休费、医疗费补助、奖励金等。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。  
 2.项目支出28,181.18万元，占总支出的80.35％。 纳入文博院绩效管理系统的自治区资金项目包括：博物馆免费开放运行本级补助100.00万元；自治区博物馆展厅场馆维修维护项目210.00万元；自治区博物馆二期建设项目6,780.51万元；自治区博物馆伊朗文物展工作经费342.55万元；临时文物整理场所租赁费75.73万元；克孜尔石窟运行经费595.00万元。  
 本年度重点项目支出9,123.06万元，包括：自治区博物馆伊朗文物展工作经费342.55万元；自治区博物馆二期建设项目经费6,780.51万元；2024年配合基本建设考古发掘咨询费2000.00万元。 3.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日常经费支出以六项制度为主，中央、自治区相关财经法律法规为补充，制定《自治区文博院财务制度汇编》，各项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遵守。 为规范专项资金使用，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，我院项目实施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办法执行，切实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。文物保护方面：按照国家出台的《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，一方面确保职责分工明确，另一方面严格要求项目资金的使用，采取绩效监控、资金执行进度等方式对各项目进行监控，确保项目在管理可控范围内顺利实施。总体来看，文物保护项目资金的整体管理水平较高，做到了专款专用、及时拨付、规范支付，保障文物保护资金支付需求，确保国家文物保护项目顺利实施。博物馆免费开放方面：按照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和财政规章制度的要求，出台了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，一方面要求专项资金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，提高资金使用的合规合法性；另一方面严格要求使用范围，采取绩效监控、资金执行进度的方式对项目进行监控，同时，也接受财政、审计、文化文物部门的监督检查，确保项目在管理可控范围内顺利实施。总体来看，本项目资金的整体管理水平较高，做到了专款专用、及时拨付、规范支付，保障博物馆免费开放资金支付需求，确保博物馆免费开放项目顺利实施。

**三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**

（一）指标一：

目标设定情况，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情况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情况及成效分析，偏差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措施。  
一级指标：履职效能  
二级指标：数量指标  
三级指标：举办陈列展览个数  
预期指标值为>=8个，实际完成8个，完成率100.00%、偏差率0.00%。（二）指标二：一级指标：履职效能  
二级指标：数量指标  
三级指标：克孜尔石窟壁画科研临摹面积  
预期指标值为>=30平方米，实际完成35平方米，完成率100.00%、偏差率0.00%。

1. 指标三：一级指标：履职效能  
   二级指标：数量指标  
   三级指标：全疆配合基本建设考古发掘次数  
   预期指标值为>=20次，实际完成56次，完成率100.00%、偏差率0.00%。
2. 指标四：一级指标：履职效能  
   二级指标：数量指标  
   三级指标：文物保护安全事故发生率  
   预期指标值为<=0.05%，实际完成指标值为0.00%，完成率100.00%、偏差率0.00%。
3. 指标五：一级指标：履职效能  
   二级指标：数量指标  
   三级指标：参观旅游接待人次预期指标值为>=35万人次，实际完成75万人次，完成率100.00%、偏差率0.00%。

（六）指标六：  
一级指标：履职效能  
二级指标：数量指标  
三级指标：游客满意度  
预期指标值为>=90%，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0.00%，完成率100.00%、偏差率0.00%。

**四、评价结论**

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98.80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

**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：**

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仍有欠缺。在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，长期以来形成的“重安排、轻治理”的观念还没有彻底铲除。已制定了相关的绩效管理办法及工作流程，但是在实际执行中仍存在一定困难，随着预算绩效工作的逐步深入，管理制度仍需不断健全，流程也需持续优化。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认识还不到位，项目申报、实施等环节与预算绩效管理各个环节联系不够紧密；同时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专业人手不足、绩效管理水平欠缺，后期提升的空间还是很大。

**六、改进措施和建议**

一是进一步统一思想、提高认识，坚固树立“讲绩效、重绩效、用绩效”、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的绩效治理理念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，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。 二是全面落实“事前绩效评估”制度，持续细化绩效管理实施细则，规范绩效目标管理、过程监控、绩效评价、结果运用和绩效考核等工作程序，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。 三是强化绩效目标审核，对绩效目标编制质量进行严格把关，设置不合理、不科学的绩效目标应当退回，不断修改完善，以确保绩效目标编制的真实性、完整性和科学性。 四是提升内部绩效监控力度，深入分析研究、统筹协调，加快推进项目预算执行进度，确保数据真实可靠、偏差范围可控。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，全面加强预算治理，优化资源配置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治理水平。 五是落实项目事前事中事后检查督查，抓重点、明思路、讲方法，着重加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，并逐步扩大评价范围和数量，促进项目支出治理和下年度预算编审工作高质量完成。 六是采取集中学习、讲座、专题会议等方式，开展多形式、多层次的主题培训，加大绩效评价的人员培训力度，提高全体干部对预算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，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。